

标段编号：2408-440307-04-01-813861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坂田街道禾堂光街（环城南路-深汇大厦）市政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13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近 3 年内（计算时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3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 3 项计取）。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建设规模、合同价、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按第三章附件格式要求提供）
2	项目经理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近 3 年内（计算时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已完工任职项目经理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1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 1 项计取）。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应体现项目经理任职信息，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建设规模、合同价、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如验收报告未体现项目经理任职信息，可提供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

		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按第三章附件格式要求提供）
3	企业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 3 年（计算时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施工类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5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 5 项计取）。证明材料为履约评价证明、施工合同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按第三章附件格式要求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1：企业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1、工程名称：深汕（南山）产业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价：1703.941617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09.15；
2、工程名称：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合同价：1093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11.09；
3、工程名称：深汕汽车城(鹅埠)5、6 号地块场平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价：26055.1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11.22。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3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建设规模、合同价、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1.1、深汕（南山）产业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四库截图

首页

项目数据

深汕(南山)产业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分类

总面积(平方米)

立项级别

工程基本信息

数据等级

B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深汕(南山)产业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工程名称	深汕(南山)产业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12203120003-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12203110003-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2-12-12	中标金额(万元)	1703.94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82D7217-3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27666915
项目负责人	赵家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340826*****48	记录登记时间	2022-12-12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网站动态

手机查看

广东省-深圳市

阳光公寓

合作市中学

合作通远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甘肃省藏区乡村振兴

作区的稳增模

书编号

详情

03-BD-001

查看

1315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3-440399-04-01-763827001001

标段名称: 深汕(南山)产业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03.941617万元

中标工期: 226天

项目经理(总监): 赵紫梅



本工程于 2022-11-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2-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2-19



查验码: 212140298354725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SFD-2015-06

合同编号：SSGW-NSYDL-SG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南山）产业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 包 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SFD-2015-06

合同编号: SSGW-NSYDL-SG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汕(南山)产业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汕(南山)产业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两条市政道路,分别为旺业路(龙坑路-圳美绿道)、龙坑路(旺业路-深汕大道),道路等级均为城市支路,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30km/h,红线宽度 20 米,道路沿线均为以产业功能为主的用地。其中旺业路线位基本呈东西走向,西起龙坑路,东至圳美绿道,全长 229.5 米;龙坑路线位基本呈南北走向,南起深汕大道,北至旺业路,全长 251 米。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3291.16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照明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管线迁改工程、海绵城市及水土保持

合工作。

4.2、关于旺业路及圳美绿道污水工程的调试、修补：1.承包人需对旺业路及圳美绿道污水工程在本次施工红线范围内的部分进行保护，如因本项目施工造成的管道及其构筑物的破坏，需由承包人进行修复；2.承包人需配合施工红线范围内与周边地块的排水接驳工作（包括周边地块向施工红线范围内已建成管网的接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15 日（以工程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26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26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226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零叁万玖仟肆佰壹拾陆元壹角柒分(¥17039416.1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壹仟陆佰肆拾贰元玖角贰分(¥391642.9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01 月 06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壹份。副本份数：壹拾份，其中发包人：伍份，承包人：肆份。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壹份。

发包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D72173H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富路文贞楼2栋4楼南侧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27666915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名盾智创产业园A座5楼503室

邮政编码：518260

法定代表人：庄映标

电话：0755-83907272

传真：0755-83907272

电子信箱：2948812856@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景支行

账号：44250100014709398988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汕（南山）产业西副边配套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9月11日

发出日期：2024年10月1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汕（南山）产业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两条市政道路（旺业路、龙坑路），全长480.5米	工程造价（万元）	1703.941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道路	开工日期	2023年1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304050312	竣工日期	2024年9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SZA-2023009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泰科检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按合同完成施工图纸所有内容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杨康 2024年9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元庆 2024年9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赵雪梅 2024年9月2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曾鹏祥 2024年9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元庆 注册号: 440304358754 有效期至: 2027年6月

1.2、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四库截图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分类

总面积
(平方米)

立项级别

工程基本信息

数据等级 ?

D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管理系统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工程名称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61907190329-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615052699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19-10-11	中标金额 (万元)	1093.31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78921894-6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78276669-1
项目负责人	王启飞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11526*****39	记录登记时间	2019-10-15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D

关闭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5-440306-48-01-700734001001

标段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93.305210万元

中标工期: 188

项目经理(总监): 王启飞

本工程于 2019-09-0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0-24

查验码: 900544395738752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16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属新建工程,起点为规划松乐路,终点为白马路,呈东西走向,道路全长约 501m,红线宽 15m,双向两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软基处理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电力、通信、照明)、燃气工程等,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项目概算总投资 1553.6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259.2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20.45 万元,预备费 73.98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审定预算价为 1269.607204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软基处理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电力、通信、照明)、燃气工程等,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 隧道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高: ____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高: ____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10月28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5月0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8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叁万叁仟零伍拾贰元壹角（¥10933052.1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伍仟叁佰陆拾陆元贰角陆分（¥245366.26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10月25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公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岗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
地 址:	合同专用章	地 址:	西颂德国际190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鄧大12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83913228
传 真:		传 真:	0755-83924471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		账 号:	44201581500059333333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49 建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3 年 11 月 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工程规模	道路长约 501m	合同造价（万元）	1099.30521
工程类型	新建道路	合同工期	188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8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083994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12016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B244055890-4/3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42001257

- 2 -

二、主要工程量清单（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主要工程内容：道路、交通设施，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景观绿化、照明、海绵城市等工程内容。

主要工程量：以竣工验收工程量清单三方联测确认表为准。

（以下空白）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验收现场签到表（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签 名
组 长	曾 恽	松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工程一组	
成 员	李承源	松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工程一组	李承源
成 员	文广棉	松岗街道城建办	结算组	文广棉
成 员	李运明	松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结算组	李运明
成 员	曹 勋	松岗街道城建办	前期组	曹 勋
成 员	王 淼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王 淼
成 员	陈贵珠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贵珠
成 员	黄声敏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黄声敏
成 员	胡青林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胡青林
成 员	陈 耀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陈 耀
成 员	赵中良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赵中良
				拥

- 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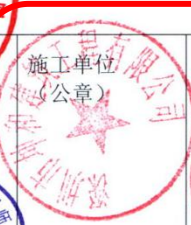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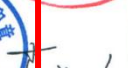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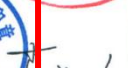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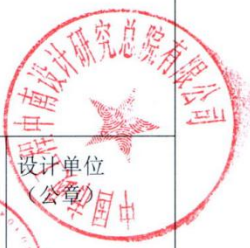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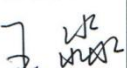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竣工验收结论：

按设计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工作组组长签名：

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9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肖志伦
 注册号：4405589-AY001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履约评价

建设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定期履约评价 ☒ 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2 年 7 月 18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9 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庄映标 0755-8390727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陈贵珠 13662580576	
企业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红原路新乡社区 171 号一楼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承包范围	新建道路, 全长约 501m, 红线宽 15m, 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合同价	1099.30521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10.28	合同竣工日期	2020.5.3	合同工期	188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7.18	实际竣工日期	2023.11.9	实际工期	479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 分)					12
技术经济实力 (13 分)					12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45 分)					43
工期控制 (15 分)					12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 分)					12
合计					91
监理单位意见: 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建设 (监理单位公章) 2024 年 9 月 11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1 (建设单位公章) 2024 年 9 月 11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90 分以上) ☐ 良好 (80-90 分) ☐ 合格 (60-80 分) ☐ 不合格 (59 分以下)				
备注:					

1.3 深汕汽车城(鹅埠)5、6号地块场平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3-440399-04-01-315539004001

标段名称: 深汕汽车城(鹅埠)5、6号地块场平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四局土木工程
有限公司

中标价: 26055.159446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孙文书



本工程于 2023-06-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28



查验码: 609845106523526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2303-440399-04-01-315539004001

合同编号: QCC-HT-2023-29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汕汽车城(鹅埠)5、6号地块场平工程施工

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四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汕汽车城(鹅埠)5、6号地块场平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东大道与创智路交叉路口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该项目选址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东大道与创智路交叉路口南侧,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一期项目北侧。深汕汽车城(鹅埠)5、6号地块场平标高控制在45~46m,地块内高差小于1m,总占地面积56.1公顷;场平周边外围为红线向外放坡,以保证地块实用面积;项目挖方约429万m³,填方约357万m³,弃方约72万m³,边坡防护面积约6万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包括但不限于围挡施工、交通导改施工、场地清理、土石方工程(开挖、回填、外运、爆破等)、边坡治理等。承包人不能拒绝由于工程需要增加的红线外临时工程(改河、改渠、改路、改线、便道、临时临电等)工作内容。

2、负责办理从工程开工到工程竣工验收直至移交完成期间所涉及的全部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路口开设,拆除现状房屋,爆破,临时占地、占林,临时水、电接驳、水土保持等),并承担全部费用。

3、负责施工区域管线探明和保护,负责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各类施工所需的监测、检测、检验、专家评审等(发包人另行委托的不免除承包人自行应完成的相应工作)。

4、负责将外运土石方弃运至符合相关要求的弃土受纳点,并承担相应的弃土受纳处置费。

具体工作内容以施工图及发包人的委托为准,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增减工程量的权利,最终按经发包人确定的工程量结算,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不得主张任何额外费用。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____月____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税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亿陆仟零伍拾伍万壹仟伍佰玖拾肆元肆角陆分 (¥260,551,594.46 元);

不含税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亿叁仟玖佰零叁万捌仟壹佰陆拾元零陆分 (¥239,038,160.06 元);

税率: 9%; 税金: 人民币 (大写) 贰仟壹佰伍拾壹万叁仟肆佰叁拾肆元肆角整

(¥21,513,434.40 元)；如国家政策调整，合同总价不变，税金作相应调整。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佰壹拾万零贰仟肆佰贰拾叁元陆角柒分（¥7,102,423.6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本合同不适用）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本项目如需报建（办理施工许可证及报监），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印发〈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房屋市政工程项目用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集中治理的行动方案〉的通知》，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8 月 2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并签字后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贰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拾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明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93594R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西会展中心 3 楼
电话：0755-22106008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账号：443066292013005674037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映庄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27666915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名盾智创产业园 A 座 5 楼 503 室
电话：0755-8390727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景支行
账号：44250100014709398988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建四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徐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83BK5C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桃园路 193 号金桃园大厦二三楼商铺
电话：0755-2360399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账号：44250100003600002002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汕汽车城(鹅埠)5、6号地块场平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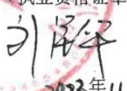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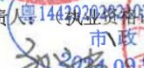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发出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汕汽车城（鹅埠）5、6号地块场平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东大道与创智路交叉路口南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场平标高控制在45~46m，地块内高差小于1m，总占地面积56.1公顷；场平周边外围为红线向外放坡，以保证地块实用面积；项目挖方约429万m ³ 、填方约357万m ³ 、弃方约72万m ³ 、边坡防护面积约6万m ² 。	工程造价（万元）	26055.15945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25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四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聚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11月24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完成所有项目，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施工，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完成所有项目，施工过程中主要原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工程观感质量合格，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从检验批到分项、分部、单位工程均通过各项质量检验程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评定情况均为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2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1月22日	

2、项目经理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2：项目经理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项目经理姓名：庄静华

1、工程名称：杭州河庄安置房三期横向支路，合同价：627.82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11.11。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1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应体现项目经理任职信息，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建设规模、合同价、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如验收报告未体现项目经理任职信息，可提供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证明文件，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2.1 杭州河庄安置房三期横向支路

中标通知书

杭州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业务管理专用章
(3)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大江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河庄安置房三期横向支路工程，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2022 年 8 月 28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河庄安置房三期横向支路	招标编号	A3301300180502365001221	
中标价格	627.8218 万元	工 期	8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庄静华	建设地址	杭州市钱塘区，西起靖江路，东至纵向支路	
本项目道路全长 430 米，宽 28 米 本项目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面积填报依据	C	
其中	幢号	面 积	幢号	面 积
本 次 中 标 包 括 下 列 内 容				
打桩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室外附属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土建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弱电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安装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幕墙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装饰装修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钢结构（网架）	本工程无此内容	
消防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市政工程	有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301930027001 2022 年 7 月 28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3010157001 2022 年 7 月 28 日		

备注：（1）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计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2）中标包括的内容填“有”，没有的内容填“本次招标未包括”或“本工程无此内容”；
（3）工程总承包项目参照使用。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全称)：杭州大江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全称)：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河庄安置房三期横向支路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河庄安置房三期横向支路。
- 2.工程地点：杭州市钱塘区，西起靖江路，东至纵向支路。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钱塘建设审〔2022〕014号。
- 4.资金来源：国有自筹。
- 5.工程内容：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30km/h，双向四车道，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道路全长430m，宽28m，道路标准横断面：3m人行道+3m非机动车道+1.5m机非分隔带+2x7m机动车道+1.5m机非分隔带+3m非机动车道+2m人行道=28m，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排水，以及交通标志标线、智能交通、景观绿化、路灯、综合管线等附属设施。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清单涉及的所有工程量。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签发的开工报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工程竣工验收时国家施行的建设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陆佰贰拾柒万捌仟贰佰壹拾捌元整 (¥6278218 元); (其中: 不含税金额: ¥ 5759833.03 元, 增值税额: ¥ 518384.97 元 (增值税税率: 9%))。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拾叁万元整 (¥13000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庄静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本合同的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的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浙江省杭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经双方盖章且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五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二 份，承包人执 四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证书

附录表 2

工程名称	河庄安置房三期横向支路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7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1日	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施工任务，经验收检查，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观感质量均符合设计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评定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合同造价 (万元)	627.8218	施工决算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新建市政道路，城市支路，设计时速30km/h，建设范围西起靖江路，东至纵向支路。道路全长430m，标准红线宽度28m，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设施、管线、路灯及景观。				2022年12月6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建设单位 签名：[Signature]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Signature]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Signature]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Signature]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Signature]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Signature] (盖章)

3、企业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

附件 3：企业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1、工程名称：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4.09.11；
2、工程名称：上下杭重要街区景观提升项目工程，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3.12.21；
3、工程名称：阳山县传染病慢性病医院建设项目，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4.10.17；
4、工程名称：龙岗街道同乐社区榕树吓村、丁甲岭村、丰顺村给水管网改造工程，评价等级：良好，评价时间：2023.06.21；
5、工程名称：赤石镇、鲘门镇“四沿”地区赤膊房美化提升二标段，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4.11.05。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履约评价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材料为履约评价证明、施工合同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3.1、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四库截图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分类

总面积
(平方米)

立项级别

工程基本信息

数据等级 ?

D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工程名称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61907190329-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615052699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19-10-11	中标金额 (万元)	1093.31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78921894-6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78276669-1
项目负责人	王启飞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11526*****39	记录登记时间	2019-10-15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D

关闭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60706

管理系统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5-440306-48-01-700734001001

标段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93.305210万元

中标工期: 188

项目经理(总监): 王启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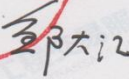
本工程于 2019-09-0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0-24



查验码: 900544395738752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48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属新建工程,起点为规划松乐路,终点为白马路,呈东西走向,道路全长约 501m,红线宽 15m,双向两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软基处理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电力、通信、照明)、燃气工程等,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项目概算总投资 1553.6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259.2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20.45 万元,预备费 73.98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审定预算价为 1269.607204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软基处理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电力、通信、照明)、燃气工程等,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 隧道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高: ____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高: ____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28 日 (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0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壹仟零玖拾叁万叁仟零伍拾贰元壹角 (¥10933052.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贰拾肆万伍仟叁佰陆拾陆元贰角陆分 (¥ 245366.2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10月25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公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岗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
地 址:	合同专用章	地 址:	西颂德国际190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鄧大12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83913228
传 真:		传 真:	0755-83924471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		账 号:	44201581500059333333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49 建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3 年 11 月 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工程规模	道路长约 501m	合同造价（万元）	1099.30521
工程类型	新建道路	合同工期	188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8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083994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12016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B244055890-4/3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42001257

- 2 -

二、主要工程量清单（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主要工程内容：道路、交通设施，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景观绿化、照明、海绵城市等工程内容。

主要工程量：以竣工验收工程量清单三方联测确认表为准。

（以下空白）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验收现场签到表（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签 名
组 长	曾 恽	松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工程一组	
成 员	李承源	松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工程一组	李承源
成 员	文广棉	松岗街道城建办	结算组	文广棉
成 员	李运明	松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结算组	李运明
成 员	曹 勋	松岗街道城建办	前期组	曹 勋
成 员	王 淼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王 淼
成 员	陈贵珠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贵珠
成 员	黄声敏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黄声敏
成 员	胡青林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胡青林
成 员	陈 耀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陈 耀
成 员	赵中良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赵中良
				拥

- 4 -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竣工验收结论：

按设计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工作组组长签名：郭峰

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9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郭峰	胡青林 注册号 44013116 有效期至 2024.12.12 项目负责人： 胡青林	项目负责人： 陈贵珠 注册号 44013118(00) 有效期至 2026.06.02 项目负责人： 陈贵珠	项目负责人： 王冰	项目负责人： 王冰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肖志伦

注册号：4405589-AY001

有效期：至 2026 年 06 月

履约评价

建设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定期履约评价 ☒ 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2 年 7 月 18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9 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庄映标 0755-8390727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陈贵珠 13662580576	
企业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红原路新乡社区 171 号一楼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东欣路(白马路-松乐路)新建工程		承包范围	新建道路, 全长约 501m, 红线宽 15m, 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合同价	1099.30521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10.28	合同竣工日期	2020.5.3	合同工期	188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7.18	实际竣工日期	2023.11.9	实际工期	479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 分)					12
技术经济实力 (13 分)					12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45 分)					43
工期控制 (15 分)					12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 分)					12
合计					91
监理单位意见: 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建设 (监理单位公章) 2024 年 9 月 11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1 (建设单位公章) 2024 年 9 月 11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90 分以上) ☐ 良好 (80-90 分) ☐ 合格 (60-80 分) ☐ 不合格 (59 分以下)				
备注:					

3.2、上下杭重要街区景观提升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编号：E3501030102100119001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所递交的上下杭片区重要街区综合提升项目(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收，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范围：包括上下杭片区含东门户、南门户、西门户、北门户进行整治工程；内容：住宅楼立面改造、人行道提升、沿线环境优化、通道建筑立面广告清理、立面整治与平台景观、地面景观、立面修复与广场景观提升、人行道修补、立面景观及店招规整、道路及路面周边综合提升及招标人提出的需要增加建设要求等招标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招标时暂无施工图图纸、工程量清单和工程控制价，具体以现场情况为准，工程费用经福州市台江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后按实结算；

中标价：3928205 元；下浮率：10.56%。

工期：总工期 90 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竣工验收完成。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现行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李奇，身份证号码：220621199003310212，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2441617082379。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福州江滨建设开发公司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 2 章“投标须知”第 29 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福州江滨建设开发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董建峰（盖姓名章）

2020 年 9 月 23 日



上下杭片区重要街区综合提升项目

施工合同文件

发包人：福州市台江区园林中心

代建人：福州江滨建设开发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

第1节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福州市台江区园林中心（业主单位）

（乙方）：福州江滨建设开发公司（建设单位）

承包人（丙方）：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上下杭片区重要街区综合提升项目（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下杭片区重要街区综合提升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福州市上下杭片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其它。
5. 工程内容：包括上下杭片区含东门户、南门户、西门户、北门户进行整治工程；内容：住宅楼立面改造、人行道提升、沿线环境优化、通道建筑立面广告清理、立面整治与平台景观、地面景观、立面修复与广场景观提升、人行道修补、立面景观及店招规整、道路及路面周边综合提升及招标人提出的需要增加建设要求等招标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招标时暂无施工图图纸，工程量清单和工程控制价，具体以现场情况为准，工程费用经福州市台江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后按实结算；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福州市上下杭片区含：达道地铁口、达道路、达道河、中亭街东西通道、中亭街西区、高顶路片区；支前路、步行街端头落客环岛、青年会；下杭路、苍霞新城白马路沿线；龙岭顶片区提升、北入口景观、延平路；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

计划竣工日期： / /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现行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贰万捌仟贰佰零伍元整（¥392.8205万元）；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元）；
- （2）甲供材料费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
-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按实结算。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张海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甲、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甲、乙方)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三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三方各执肆份。

建设单位(甲方): 福州市台江区园林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代建单位（乙方）：福州江源建设开发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施工单位（丙方）：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827666915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二街颂德国际1001-1903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3921749

传 真： 0755-8390727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01581500059333333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建设单位	福州市台江区园林中心
施工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上下杭片区重要街区综合提升项目
工程质式	
建筑面积	
预算造价	3928205
决算造价	
开工日期	2020.10.15
竣工日期	2020.12.10
工程地点	福州市上下杭片区

验收日期

年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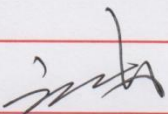
日

一、验收工程内容:

上下杭片区东门户、南门户、西门户、北门户进行整治工程。
住宅楼立面改造、人行道提升、沿街环境优化、通道建设立面修缮、
立面景观及店招规整、道路及路面周边踏台提升及招标人提出增
建的全室防色内容。

二、验收意见: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	陈阳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总监	吴明霜	
	验收人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纪学龙	
	验收人	纪学龙 林华力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庄永标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		
参加验收单位	城建档案馆		
	公安消防		
	质量监督站		
	代建单位		
	福州江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江隆	
		陈阳	

履约评价

附件 1:

台江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福州江滨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期限	2020. 10. 15-2020. 12. 10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名盾智创产业园 A 座 5 楼 503 室	
法定代表人	庄映标	电话	0755-83907272	项目负责人	张海刚
工程名称	上下杭重要街区景观提升项目		承包范围	上下杭四个方位门户进行整治提升	
工程地点	后洲街道		工程合同价	392.820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		合同竣工日期	/	
实际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5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10 日	
合同工期	90 (天)		实际工期	5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2	95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8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4	
6	资金支付			6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评价等级	☒ 良好 (85 分 ≤ 总分) ☐ 合格 (60 ≤ 总分 < 8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备注					

3.3、阳山县传染病慢性病医院建设项目

四库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手机查看

阳山县传染病慢性病医院建设项目

广东省·清远市·阳山县

项目编号	441823210419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18232104190101
建设单位	阳山县慢性传染病防治院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712485-5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5477.39	总投资(万元)	3971.15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20-441823-84-01-008173

项目地址：清远市阳山县城城开发区商业大道290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许可

竣工备案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数据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GC4418232020016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所递交的阳山县传染病慢性病医院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 新建一幢 6 层综合楼,呈 7 字型,建筑基底面积约 1498.50 平方米,综合楼建筑面积约 8561.11 平方米;后勤楼约 176.5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8737.69 平方米。设床位 83 张。(其中建设工程包含医院综合大楼及附属楼;公用工程包含大门围墙(门卫)、给排水工程、中心供氧、中心负压、病房呼叫系统、消防工程、通风及空调、电梯工程、弱电系统、空气能热水工程、医院安全监控系统、导医显示屏及标识等工程;室外工程包含绿化工程、道路及广场、地面停车场。)

招标范围: 完成本项目建设规模内容和设计任务书的内容。

中标价: 43115036.40 元(投标报价下浮率: 1.52%)。

工 期: 1.设计工期: (1)、由于该项目已完成立项、勘察、初步设计、投资概算等前期工作,设计中标单位需在勘察单位、初步设计单位完成技术交底、有关资料移交后 20 天内完成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工作内容,并送代建单位指定的第三方进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如业主单位、代建单位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需设计中标单位暂时提供结构图时,结构图的送审时间不超过 5 天;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单位出具有关修改意见后 10 天内,设计中标单位需完成施工图文件的修改并重新送审;如结构图,则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单位出具结构图有关修改意见后 5 天内,设计中标单位需完成结构图的修改并重新送审。2、施工工期暂定 550 日历日。(备注:施工工期最终按《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标准工期定额(2011)》的工期定额标准为准)。

施工负责人：郑伟标，证书编号：粤 2442016201607221。

设计负责人：曹清林，证书编号：014400816。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阳山县慢性病防治院（阳山县阳城镇北门路 282 号） 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相关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阳山县慢性病防治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郑伟标（签字）

代建单位：阳山县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郑伟标（签字）

招标代理：清远市华林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陈泽华（签字）

2020 年 12 月 22 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业主单位(全称): 阳山县慢性病防治院

施工单位(全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全称): 阳山县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 阳山县传染病慢性病医院建设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阳山县传染病慢性病医院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 阳山县城南开发区商业大道290号(阳山县中医院东侧后面)。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阳发改行审〔2020〕6号。

4.资金来源: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府拨款、自筹。

5.工程内容: 完成工程规模及图纸等内容,包括设计、施工、保修。

6.工程建设规模:

新建一幢6层综合楼,呈7字型,建筑基底面积约1498.50平方米,综合楼建筑面积约8561.11平方米;后勤楼约176.5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8737.69平方米。设床位83张。(其中建设工程包含医院综合大楼及附属楼;公用工程包含大门围墙(门卫)、给排水工程、中心供氧、中心负压、病房呼叫系统、消防工程、通风及空调、电梯工程、弱电系统、空气能热水工程、医院安全监控系统、导医显示屏及标识等工程;室外工程包含绿化工程、道路及广场、地面停车场。)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9月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暂定 550 日历天,开工日期从施工单位收到监理单位签发开工令之日起计,总工期按《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标准工期定额(2011)》的工期定额标准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柒拾壹万壹仟肆佰陆拾玖元壹角贰分(¥39711469.12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备注: 以上价格为暂定价, 待施工图通过图审合格后由阳山县财政部门出具最高限价(建安费)为准, 中标人以阳山县财政部门出具的最高限价为结算依据。

2. 合同价格形式: ☒ 总价合同; ☐ 单价合同; ☐ 其他价格形式;

注: 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法, 包括但不限于: 以《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作为依据进行编制。结算时, 工程量按实结算。(备注: 如施工期间国家、广东省、清远市或阳山县颁布新的规范和规定, 则按新的规范和规定执行。)

(2) 主要材料价格、人工、机械台班参考投标日阳山县造价管理部门公布的信息价, 如阳山县造价管理部门没有该部分信息价的, 以临近县、清远市、临近市、广东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建设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为顺序发布的信息价(下同), 如以上部门单位都没有相关信息价的, 可由承包人组织代业主单位、业主单位进行市场询价。

五、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郑伟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概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履行中, 业主单位施工单位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业主单位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
2. 施工单位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业主单位、代建单位和施工单位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三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阳山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合同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玖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业主单位执 叁 份, 代建单位执 叁 份, 施

工单位执叁份。

业主单位: 阳山县慢性病防治院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代建单位: 阳山县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施工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82766691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
梅林二街西颂德花园办公楼 1902

邮政编码: 511500

法定代表人: 庄映标

委托代理人: 姚耀城

电 话: 15017299994

传 真: 0755-83907272

电子信箱: 449345858@qq.com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基本账户):

44201581500059333333

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专户):

深圳市坤和建筑人工工资专户
44201581500059333333
建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阳山县传染病慢性病医院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2022年9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阳山县慢性病防治院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阳山县传染病慢性病防治院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阳山县城南开发区商业大道290号	建筑面积	8736.30m²	工程造价	3971.146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2320210419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25日		
监督单位	阳山县建设工程综合服务站	监督编号	阳综字第2021[011]号		
建设单位	阳山县慢性病防治院				
勘察单位	广东睿博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永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申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I-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汗锋
副组长	李宜兵
组员	何国方、贺锐波、曹清林、庄锡波、孔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曹清林	李宜兵、何国方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何国方	李宜兵、庄锡波、孔营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6 项	共 3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6 项	共 3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永军	阳山县慢性病防治院			李永军
2					
3					
4	李永军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永军
5					
6					
7	李永军	广东睿博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李永军
8					
9					
10	李永军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李永军
11					
12					
13	何国芳	广州永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何国芳
14					
15					
16					
17	李永军	阳山县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李永军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今天由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代建单位等单位组成的验收小组，通过验收小组对本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该工程在整个的建设施工过程中，各有关单位能执行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进行指导、管理、施工。从实物观感和质保资料数据等相关文件中，显示该项目工程实体质量等方面均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现经过验收小组人员一致评定：各方面质量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姓名: 贺晓波
		建筑		注册号: 4402894-AY005
		2025.10.28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5日	2023年9月25日	2023年9月25日	2023年9月25日	2023年9月25日

* GD-E1-914/6 *

履约评价

建设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定期履约评价 ☒ 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阳山县慢性病防治院		评价期限	2021年4月19日 至 2023年9月25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庄映标 0755-8390727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李宜兵 13632693290	
企业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红原路新乡社区171号一楼				
工程名称	阳山县传染病慢性病医院 建设项目		承包范围	新建一栋6层综合楼及1层后勤楼, 总建 筑面积8737.69m2, 包括基础、主体、装 饰装修、水电、通风与空调等分部工程	
工程地点	清远市阳山县		工程合同价	3971.146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3.1	合同竣工日期	2022.9.5	合同工期	55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4.19	实际竣工日期	2023.9.25	实际工期	889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分)				12	
技术经济实力 (13分)				12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分)				43	
工期控制 (15分)				12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分)				12	
合计				91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10月17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90分以上) ☐ 良好 (80-90分) ☐ 合格 (60-80分) ☐ 不合格 (59分以下)				
备注:					

3.4、龙岗街道同乐社区榕树吓村、丁甲岭村、丰顺村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防伪码：3641867814625470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20170106008C

工程编号：440307201698401

工程名称：龙岗街道同乐社区榕树吓村、丁甲岭村、丰顺村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0.0000平方米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抽签时间：2016-12-01

中标单位：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 标 价：382.847954万元（大写：叁佰捌拾贰万捌仟肆佰柒拾玖元伍角肆分）

中标工期：12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伟雄

资格证书号：

本工程于 2016年12月01日15时30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龙岗分中心 招标大厅（3） 公开抽签，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日前按照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施工合同，签订
合同的地点为：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_____
（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陈盈

招标人（盖章）：_____
（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5/4/6/1

打印日期：2017年01月06日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制

施工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440307201698401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街道同乐社区丰顺村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同乐社区同力路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同乐社区丰顺村给水管网改造工程,改造内容包括市政给水引入管、室外配水管及室外消火栓、水表组立管及引入管等。表后管为钢塑复合管等;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图纸涉及的给水管碰口等附属设施

1. 房建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口	金属门窗工程	口
基坑支护工程	口	智能建筑工程	口
地基与基础工程	口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口 空调面积： 平方米 口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口 混凝土口砌体口钢结构 口 网架 口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口
装饰、装修工程	口 二次装修 口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口 电梯： 部 口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口	消防工程	口
建筑给排水工程	口	燃气工程	口 户数： 户 口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口	其他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口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约 米
挡墙护坡工程	口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口
软基处理工程	口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口 平方米
道路工程	口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口 米
桥梁工程	口 座	电力管道工程	口 米
隧道工程	口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口 座
排水管道工程	口雨水管： 米 口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口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口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口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口	燃气工程	口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口	其他工程	口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开工时间以具体工期为准)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 玖拾五万零伍佰玖拾玖元伍角

(小写): 950599.50 元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2588.08 元

其中, 暂列金额为(小写):

其中, 弃土费为(小写): 11948.7 元

项目单价: ☐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工程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 协议书;
- √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标投标工程);
- √ 投标文件(适用招标投标工程);
- √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适用非招标投标工程);
- √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 √ 通用条款;
-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 图纸;
- √ 工程量清单;
- √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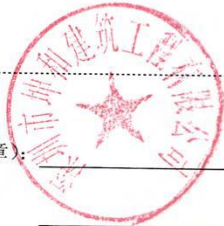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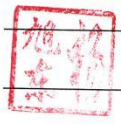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____/____

____/____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账号：	44201581500059333333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履约评价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西颂德花园办公楼 1902	
法定代表人	庄映标	电话	13431817650	项目负责人	张伟雄 电话 18565795763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同乐社区榕树吓村、丁甲岭村、丰顺村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给水管网改造	
工程地点	龙岗街道同乐社区榕树吓村、丁甲岭村、丰顺村		工程合同价	382.84795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7 年 3 月 25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17 年 7 月 23 日	合同工期	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7 年 3 月 25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88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5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3 年 6 月 21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 年 6 月 21 日					
评价等级	☐ 良好 (85 分 ≤ 总分) ☐ 合格 (60 ≤ 总分 < 8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3 年 6 月 21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3.5、赤石镇、鲘门镇“四沿”地区赤膊房美化提升二标段 施工合同

协议编号: ZJSWBQWBF014-1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项目名称: 赤石镇、鲘门镇“四沿”地区赤膊房美化提升二标段

甲 方: 赤石镇人民政府

乙 方: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本帮扶项目相关事宜，乙方自愿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鲘门镇“四沿”地区赤膊房美化提升二标段予以援建帮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各方达成协议如下：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决策部署，遵循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结合镇村实际建设所需，发挥建筑业企业所长，做好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促进乡村振兴。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发挥土地、资源等方面的优势，配合乙方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做好协调解决工作。

2. 甲方需按照“特事特办、主动服务”的原则，负责协调施工工作面等相关问题，镇政府进行统筹，村委和村小组负责协调。

3. 乙方发挥资金、建筑施工等方面的优势，负责组织施工建设，完成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四沿”（赤石镇 131 县道赤石村、大安村段）区域 9 处“赤膊房”（详见附件：赤膊房美化台账）的外立面美化提升建设工作。

4. 乙方有权就捐建行为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要求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5. 乙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做好施工资料整理归档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改造前后的相关影像、视频留存及项目施工方案、验收资料等相关文件的存档。

6. 甲、乙双方成立工作小组，共同友好协商重要节点及解决关于工程施工等各项事宜。

二、项目投资

赤石镇、鲘门镇“四沿”地区赤膊房美化提升二标段总投资预算为 71.70 万元人民币，乙方捐建工程总投资额为 71.70 万元人民币，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协议工期

1. 开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 竣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

四、乙方受甲方委托必须完成以下管理目标：

1. 帮扶项目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总投资预算 71.70 万元人民币内。
2. 质量管理目标：合格。
3. 工期管理目标：本项目竣工及移交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
4. 安全管理目标：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避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乙方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总责，并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环保管理目标：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23 要求。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约定，为乙方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本项目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项目建设任务。

六、项目移交及接收

1. 按照本项目建设要求的内容和其他相关的约定，进行竣工验收。
2. 乙方应在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工程接收申请及约定的其

他资料。甲方应在收到接收申请和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接收，并签发本项目接收证明。

七、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订立时间：2024 年 9 月 4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生效条件：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应当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协调，协调后如争议仍未能达成一致，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为准解决，双方仍有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2.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与甲方共同做好项目施工监管。

3. 本协议签订后，甲方需将项目设计方案提交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审核，并将本项目协议原件一份报送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备案。

4. 鉴于帮扶协议具有公益性，乙方确认本协议为不可撤销协议。

九、合同份数

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赤石镇人民政府与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赤石镇、鲘门镇“四沿”地区赤膊房美化提升二标段》协议签署页。

甲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刘亚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4年9月20日
乙方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庄映标 项目负责人: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4年9月24日

履约评价

建设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定期履约评价 ☒ 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4 年 9 月 27 日 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庄映标 0755-8390727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庄汉有 18922803956	
企业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红原路新乡社区 171 号 1 楼				
工程名称	赤石镇、鲘门镇“四沿”地区赤膊房美化提升二标段		承包范围	鲘门镇“四沿”地区赤膊房美化提升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办事处		工程合同价	71.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按实际	合同竣工日期	按实际	合同工期	按实际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9. 27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10. 31	实际工期	34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 分)				13	
技术经济实力 (13 分)				1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分)				44	
工期控制 (15 分)				15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 分)				13	
合计				98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4 年 11 月 5 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90 分以上) ☐ 良好 (80-90 分) ☐ 合格 (60—80 分) ☐ 不合格 (59 分以下)				
备注:					